

#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和而泰

股票代码：002402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村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大楼A区408室

通讯地址：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B区56号信箱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5年1月13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和而泰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声 明.....	14

##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力合创投	指	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和而泰、公司	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减持	指	力合创投于2015年1月13日通过深交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和而泰无限售流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村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大楼 A 区 408 室

法定代表人：嵇世山

注册资本：33,333.33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0301103181629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1522817-2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风险、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其它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直接投资或参加企业孵化器建设；投资咨询业务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业务；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证字第 2004-0463 号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经营）。

经营期限：自 1999 年 8 月 3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300715228172

通讯地址：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56 号信箱

邮编：518000

电话：0755-26551474

传真：0755-26551372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贺臻	男	总经理	中国	深圳	否
嵇世山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刘伟强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梁勤	男	董事	中国香港	广州	否
别力子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贺臻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力合创投持有境内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32）32,690,213 流通 A 股，占其总股本的 9.48%；

上市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地址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9.48%	高新技术企业孵化；新型电子元器件专用生产设备和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水质净化厂的建设、运营、管理、咨询及相关环保项目的开发等。	34,470.8340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唐家大学路101号清华科技园创业大楼第六层东楼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权益变动目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需求。

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和而泰5,797,900股（占和而泰现总股本166,091,016股的比例为3.4908%）。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和而泰股份的可能性。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动，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2015年01月13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和而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00,000股，本次减持比例为3.3716%，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6.8624%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3.4908%。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力合创投持有和而泰股份数量5,797,900股，占和而泰本次权益变动后总股本的3.4908%，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为和而泰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持有的和而泰权益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 二、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5年1月13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00,000股，减持价格每股为18.20元。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成交均价(元/股)	减持方式
2015年1月13日	5,600,000	3.3716%	18.20	大宗交易
合计	5,600,000	3.3716%	-	-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力合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11,397,900	6.8624%	5,797,900	3.49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97,900	6.8624%	5,797,900	3.49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四、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力合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在公司任职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	7,308.0000	21.9200
2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	22,692.0000	68.0800
3	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333.3300	10.0000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曾做出股份锁定的情况

力合创投股份锁定承诺：自和而泰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和而泰股份，也不由和而泰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减持和而泰股份不违反其股份锁定的承诺。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和而泰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2015年1月13日）前六个月内，通过深交所交易和而泰股票的情况如下：

月份	买入/卖出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万股）	成交价格（元/股）
2014年7月	卖出	集中竞价	71.20	18.57
2014年8月	卖出	集中竞价	2.16	18.35
2014年9月	卖出	集中竞价	79.63	18.66
2014年10月	卖出	集中竞价	0.3	20.10
2014年11月	卖出	集中竞价	16.5	21.16
2014年12月	未交易	-	-	-
2015年1月	卖出	集中竞价	1.60	17.66
		大宗交易	560	18.2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力合创投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力合创投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3. 本报告书文本。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和而泰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技南十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  
大厦十楼

电话：0755-26727721

联系人： 罗珊珊

# 声 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技南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
股票简称	和而泰	股票代码	0024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村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大楼A区408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1,397,900 股 持股比例：6.862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 5,600,00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3.3716% 持股数量：5,797,900 股 持股比例：3.4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